

世新大學人文社會學院 日本語文學系 日間學制學士班  
110 學年度新生適用

109 年 11 月 5 日系所(中心)課程委員會審查通過

年 月 日院(共課)課程委員會審查通過

第一學年(110 學年度)						
學期總學分最低需修習 16 學分、最高可修習至 25 學分						
項目	學科簡碼	科目	學期	授課時數	學分數	
校訂必修	CHI128/129	國文(一)/(二)	上/下	2/2	2	2
	LANG107	0 大一外文英文	全	4	2	2
	INF122	0 運算思維與程式設計	半	2	2	
	LAW1A0	法律與數位生活	半	2	2	
	SPE104/105	體育(一)/(二)	上/下	2/2	2	2
	JCOM103	全媒體識讀	半	2		2
	校訂必修總計					10
系訂必修	JALL126/127	0 初階日語聽講實習(一)/(二)	上/下	2/2	1	1
	JALL132/133	初級日語會話(一)/(二)	上/下	3/3	3	3
	JALL130/131	初級日語(一)/(二)	上/下	3/3	3	3
	JALL104	日本文化	下	2		2
	JALL134	初階日語發音	上	2	2	
	JALL135	進階日語發音	下	2		2
	系訂必修總計					9
一年級系選修課程由系直接匯入，退課需以申請方式申請退課						
系訂選修	JALL116	日本旅遊地理	每	2/2	2/0	0/2
	JALL120	日文編輯實務	每	2/2	2/0	0/2
	系訂選修總計					4

第二學年(111 學年度)							
學期總學分最低需修習 16 學分、最高可修習至 25 學分							
項目	學科簡碼	科目	學期	授課時數	學分數		
校訂必修	ENG250	大二英文	上	2	2		
	校訂必修總計					2	0
系訂必修	JALL235/236	0 進階日語聽講實習(一)/(二)	上/下	2/2	1	1	
	JALL233/234	中級日語會話(一)/(二)	上/下	2/2	2	2	
	JALL237/238	初階日文習作與演說(一)/(二)	上/下	2/2	2	2	
	JALL231/232	中級日語(一)/(二)	上/下	3/3	3	3	
	JALL239/240	日語語法(一)/(二)	上/下	2/2	2	2	
	系訂必修總計					10	10
	系訂選修	JALL221	日本短期研修	下	2		1
JALL230		日語配音	下	2		2	
JALL229		動漫日語	上	2	2		
JALL219		日本電影、音樂文化	每	2/2	2/0	0/2	
JALL214		觀光日語	每	2/2	2/0	0/2	
JALL245		日本文化與社會	每	2/2	2/0	0/2	
JALL217		日本史	每	2/2	2/0	0/2	
系訂選修總計					10	11	

一、畢業學分數規定：  
本系畢業總學分數最低 128 學分，其中包含：

1. 校訂必修：20 學分
2. 通識課程：10 學分
3. 系訂必修：54 學分
4. 系選修至少 44 學分(含跨領域至多 16 學分，跨系領域係指：輔系、雙主修多修習或放棄之學分；華語文學程多修習或放棄之學分；本校開設之學程學分；修習他系之必修或選修；校選修語言課程；但修習以上跨領域課程學分若與日本語文相關時，則不予採計。此外，其他選修如通識、體育、軍訓學分皆不予採計。)
5. 本院開設之「人文社會特色講堂」、「職場實習」、「基礎影視製作」、「劇本識讀」，可納入畢業選修學分數。

二、通識畢業條件說明：

1. 通識課程一至四年級修習，至少修習 10 學分。課程區分為史哲學科、社會科學、自然科學及文學藝術四大類，每一類至少必須修習 2 學分，方得畢業。
2. 本系學生不得修習通識課程如「日本社會文化」、「日本現代女性文學」、「日本文化史」等與本系課程相關通識作為通識學分。

三、校訂畢業條件說明：

- 1、英語能力：
  - (1)修畢「0 大一外文英文」及大二「大二英文」。
  - (2)須通過相當於全民英檢中級初試及格，或學校舉辦之模擬全民英檢中級初試能力會考。未取得通過證明者，但已參加校內英語檢定補考三次以上者，可申請修習「核心英語」課程。
- 2、中文能力：
  - (1)修畢大一「國文」。
- 3、資訊能力：
  - (1)修畢「運算思維與程式設計」，並通過該課程之基本資訊能力測驗。
- 4、思辨表達能力：
  - (1)修畢「全媒體識讀」。
- 5、自我管理能力：
  - (1)修畢「體育」必修課程。
  - (2)修畢「法律與數位生活」。
- 6、依據世新大學學則第五條暨選課辦法第三條：持修業年限少於國內高級中等學校之海外中五學制畢業生，以同等學力資格入學本校學士班，於原學分總數外，需增修至少 12 個畢業學分。

世新大學人文社會學院 日本語文學系 日間學制學士班  
110 學年度新生適用

109 年 11 月 5 日系所(中心)課程委員會審查通過

年 月 日院(共課)課程委員會審查通過

第三學年(112 學年度) 學期總學分最低需修習 16 學分、最高可修習至 25 學分						
項目	學科簡碼	科目	學期	授課時數	學分數	
系訂必修	JALL337/338	高級日語會話(一)/(二)	上/下	2/2	2	2
	JALL339/340	進階日文習作與演說(一)/(二)	上/下	2/2	2	2
	JALL335/336	高級日語(一)/(二)	上/下	2/2	2	2
	系訂必修總計				6	6
系訂選修 (三年級 (本系課 號 3 開 頭) 系訂 選修 至少 需修 習 20 學 分)	JALL317	日本文學史	上	2	2	
	JALL327	導遊日語與實務	上	2	2	
	JALL331	日語職場演習	上	2	2	
	JALL315	日劇讀解	每	2/2	2/0	0/2
	JALL311	媒體日語	每	2/2	2/0	0/2
	JALL343/344	貿易日語(一)/(二)	上/下	2/2	2	2
	JALL345	基礎日中翻譯	上	2	2	
	JALL346	進階日中翻譯	下	2		2
	JALL333	日語教育學概論	下	2		2
	JALL332	財經日文選讀	下	2		2
	JALL341/342	日本現代文學(一)/(二)	上/下	2/2	2	2
	JALL347	日本商業模式個案探討	上	2	2	
	JALL348	日本政治外交	下	2		2
	JALL326	日語語言學概論	下	2		2
系訂選修總計				18	18	

第四學年(113 學年度) 學期總學分最低需修習 8 學分、最高可修習至 25 學分						
項目	學科簡碼	科目	學期	授課時數	學分數	
系訂必修 (三選 一)	JALL495	畢業專題與實習—展演組	上	2	2	
	JALL496	畢業專題與實習—實習組	上	2	2	
	JALL497	畢業專題與實習—論文及技術報告組	上	2	2	
	系訂必修總計				6	0
系訂選修 (四年級 (本系課 號 4 開 頭) 系訂 選修 至少 需修 習 6 學 分)	JALL4A2	日語逐步口譯	上	2	2	
	JALL4A3	日語同步口譯	下	2		2
	JALL498	日語觀光田野調查	下	2		2
	JALL490	*高階日語句型	下	2		1
	JALL4A1	中日翻譯	每	2	2/0	0/2
	JALL492	商務溝通日語	每	2	2/0	0/2
	JALL423	職場日語	每	2	2/0	0/2
	JALL491	商務日文習作	每	2	2/0	0/2
	系訂選修總計				10	13

四、系組畢業條件或其他條件說  
1、開放至外系選修學分數是指：  
(1)輔系、雙主修多修習或放棄之學分  
(2)華語文學系多修習或放棄之學分  
(3)本校開設之學程學分  
(4)修習他系之必修或選修  
(5)校選修語言課程  
\*\*但修習以上跨領域課程學分若與日本語文相關時，則不予採計。此外，其他選修如通識、體育、軍訓學分皆不予採計。

2、系選修相關規定：  
(1)系選修開放下修一個年級。(轉學、系生除外，請洽系辦)  
(2)三年級(本系課號 3 開頭)系訂選修至少需選修 20 學分、四年級(本系課號 4 開頭)系訂選修至少需選修 6 學分。  
(3)學期別(每)原則上、下學期皆開課，若有特殊原因僅則開一學期。已修畢一學期課程同學不得再重複選修該課程，否則成績及學分皆不採計。

3、系畢業門檻規定：  
學生須於畢業前取得日語能力測驗(JLPT)N1 級，如未通過則須完成補救措施如下：  
取得下列證照之一並完成下列條件之一證照：

- (1)日語能力檢定(JLPT)N2 級
- (2)BJT J3 以上
- (3)J. TEST C 級以上
- (4)FLPT 筆試成績 195-239

條件：  
(1)交換留學  
(2)擔任導遊義工 8 次以上  
(3)大三擔任系學會活動總召並完成活動  
(4)通過國家考試(如：導遊證照、領隊證照等)  
(5)修畢輔系/雙主修課程  
(6)在校期間參加全國性競賽獲獎 2 次以上(校內競賽獲獎 2 次可抵全國性競賽 1 次)  
(7)通過並執行完畢科技部大專學生研究計畫  
\*\*若以上皆未達成，則須修畢大四「高階日語句型」課程，且以本課程作為通過系畢業門檻規定者，其學分不得採計為系選修學分。若大四上尚未通過任一畢業門檻，強制匯入該課程。

4、其他  
(1)「外文日文」、「進階日文」課程為開給外系選修課程，本系學生不得選修。  
(2)大四畢業專題與實習課程組別三選一修習(由系辦統一匯入)。